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洪江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继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绍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62,705,931.55	1,927,174,757.51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1,747,147,231.53	1,746,117,867.61	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825	5.8204	-33.2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4,173,751.73	-3.90%	242,409,936.06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2,271,880.46	-10.54%	31,020,528.93	-1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8,423,909.64	-68.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409	-7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3	-10.49%	0.0689	-14.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73	-10.49%	0.0689	-14.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0%	-0.10%	1.78%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2%	-0.50%	0.66%	-1.30%

注：2015 年 9 月，公司股本总额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增加，根据相关规定，应按调整后的股本总额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即调整以前年度的每股收益），其他财务指标保持不变。由于统计口径受股本变化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降低幅度较大。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08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	3,186,360.44	

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359,957.98	为现金管理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0,691.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074.85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152,454.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2,759.94	
合计	19,530,248.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 新产品、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风险

新药研发或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对人员素质要求较高、风险较大;任何新产品研制和技术创新开发成功后,都面临着产品产业化、市场化和经营规模化等问题;如果公司新药或儿童药专用技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将加大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新产品开发和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员和专家顾问团的作用,加强对新药立项的论证和内部审批,并加强和国内外有实力的药品科研单位深度合作,同时在新产品的研发中,注重产品长、中、短期结合,并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推进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

(二) 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实施并购后的子公司逐渐增加,公司的管理区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如果公司在快速扩张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解决业务规模成长和经营模式转变带来的风险因素和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状况,持续优化集团化母子公司管控模式,强化内部协同,提高营运效率。同时,公司将更加重视核心和高潜质管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大力推行各项激励措施。

(三)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有部分超募资金暂未做出使用安排。该部分超募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虽然公司的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都将建立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可行性论证的基础上，但仍然存在新品种市场竞争力突变、对新并购企业的整合是否顺利、新并购或投资新建项目的经营效益能否及时达到预期目标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将在“把握时机、审慎决策、用好超募资金”的原则上，对拟投资项目进行更加深入的市场调研和并购尽职调查，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将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水平，积极为新并购企业注入公司较先进的企业文化和管理理念，充分发挥资源共享效应、规模扩张效应和整体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又好又快发展。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5,02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9%	177,695,947		冻结	93,921,831
李凤琼	境内自然人	3.72%	16,725,000			
陈燕娟	境内自然人	3.72%	16,725,000			
陈惠贞	境内自然人	1.81%	8,148,683	8,148,549		
洪江游	境内自然人	1.09%	4,909,897	4,909,798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89%	4,012,500			
深圳前海旗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隆雪峰医药对冲基金 3 期	其他	0.80%	3,618,3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纪辉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1%	3,209,10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0.67%	3,000,000			
李卫民	境内自然人	0.50%	2,23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	177,695,947			人民币普通股	177,695,947	
李凤琼	16,7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25,000	

陈燕娟	16,7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25,000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4,0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2,500
深圳前海旗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隆雪峰医药对冲基金 3 期	3,61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8,3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纪辉 1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09,1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9,100
何雪萍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李卫民	2,2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5,000
付振兴	1,988,066	人民币普通股	1,988,066
应一城	1,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陈惠贞与洪江游为母子关系，股东洪江游同时是控股股东宏氏投资的股东，“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关联自然人与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1,695,947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7,695,947 股；股东深圳前海旗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隆雪峰医药对冲基金 3 期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18,300 股；股东何雪萍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0 股；股东李卫民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85,000 股外，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235,00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何子群	370,960	0	185,480	556,440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江涛	1,018,318	0	509,159	1,527,477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陈惠贞	5,432,366	0	2,716,183	8,148,549	IPO 承诺	根据上市前承诺，承诺期内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丽萍	509,159	0	254,580	763,739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江游	3,273,199	0	1,636,599	4,909,798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洪志慧	101,832	0	50,916	152,748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刘会良	109,105	0	54,552	163,657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离职半年后可解除限售。
合计	10,814,939	0	5,407,469	16,222,408	--	--

备注：2015 年 9 月，公司实施 201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从而导致上述本期限售股数增加。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单位：元

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比期初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10,489,359.90	1,043,725,267.73	-833,235,907.83	-79.83%	本期银行存款转作现金管理产品在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所致
应收票据	8,556,715.29	33,971,566.15	-25,414,850.86	-74.81%	本期应收票据到期解付及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账款	66,598,924.80	25,643,304.57	40,955,620.23	159.71%	本期赊销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0,673,027.14	20,124,338.07	30,548,689.07	151.80%	主要为预付中山翠亨新区土地使用权款所致
应收利息	3,669,544.80	8,834,485.18	-5,164,940.38	-58.46%	主要为存期较长的定期存款到期解付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273,525.76	29,643,368.04	-16,369,842.28	-55.22%	收回中山爱护及文昌天际食品转让固定资产所致
存货	90,710,790.42	53,983,690.98	36,727,099.44	68.03%	本期增加存货储备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90,201.70	5,548,274.71	-4,158,073.01	-74.94%	摊销的车间装修费用总额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76,241,319.42	51,353,454.13	824,887,865.29	1606.29%	本期增加现金管理产品在其他流动资产核算所致
开发支出	15,957,971.71	3,325,471.71	12,632,500.00	379.87%	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098,213.53	1,253,330.63	844,882.90	67.41%	本期技改费用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本期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56,203,884.98	24,570,013.46	31,633,871.52	128.75%	本期储备存货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254,781.37	10,303,232.10	-6,048,450.73	-58.70%	本期支付了期初计提的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6,867,605.60	17,828,665.19	-10,961,059.59	-61.48%	本期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流动负债合计	123,306,954.12	86,855,182.11	36,451,772.01	41.97%	本期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负债合计	134,479,042.33	98,429,266.99	36,049,775.34	36.63%	本期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股本	450,000,000.00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50.00%	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二) 年初至报告期末合并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7,475.78	3,037,749.72	-1,000,273.94	-32.93%	本期收入下降导致税金相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6,328,622.44	-21,465,709.56	15,137,087.12	-70.52%	将银行存款转为现金管理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279,559.31	6,629,792.95	-4,350,233.64	-65.62%	本期计提近效期存货减值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1,889,266.10	1,431,982.27	20,457,283.83	1428.60%	本期现金管理收益增加所致
减: 营业外支出	670,241.28	2,433,696.73	-1,763,455.45	-72.46%	本期捐赠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1,547,965.22	-795,648.08	-752,317.14	-94.55%	本期控股子公司技改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7,965.22	-795,648.08	-752,317.14	-94.55%	本期控股子公司技改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三) 年初至报告期末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单位: 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3,240.25	2,974,542.60	-1,671,302.35	-56.19%	本期收到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54,648.58	113,160,915.47	-35,006,266.89	-30.93%	本期支付购货款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3,909.64	58,409,665.42	-39,985,755.78	-68.46%	本期经营现金流入同比减少所致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517,141.00	-	8,517,141.00	-	卖出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回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9,888,699.88	1,431,982.27	18,456,717.61	1288.89%	现金管理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57,023.60	-	17,357,023.60	-	收回中山爱护及文昌天际食品转让固定资产款项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62,864.48	1,431,982.27	44,330,882.21	3095.77%	现金管理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1,434,849.07	24,371,532.37	27,063,316.70	111.04%	本期预付中山翠亨新区土地使用权款所致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9,987,832.88	-	9,987,832.88	-	买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33,000,000.00	-32,000,000.00	-96.97%	本期支付股权转让款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9,817.47	-55,939,550.10	39,279,732.63	70.22%	银行存款转作现金管理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银行借款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银行借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28,000,000.00	18,000,000.00	64.29%	本期取得借款及现金分红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5,907.83	-25,529,884.68	17,293,976.85	67.74%	经营性净现金流入较期初减少和投资性净现金及筹资净现金净流出较期初减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240.99万元人民币，较去年同期减少4262.46万元人民币，减幅为14.95%；实现营业利润4019.88万元人民币，比去年同期减少653.94万元人民币，减幅为13.99%；利润总额为4252.50万元人民币，比去年同期减少598.55万元人民币，减幅为12.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02.05万元人民币，比去年同期减少515.67万元人民币，减幅为14.25%。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 2015年1-9月份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销售量同比也有所下降。
2. 2015年1-9月份公司管理费用同比有小幅增长。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研发的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申请分类	适应症	注册所处的阶段	进展情况
1	罗红霉素氨溴索片	化药3.2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国家药审中心官网显示：技术审评建议结论为“终止审批程序”
2	头孢地尼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3	鞣酸蛋白酵母散	——	补充申请	止泻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4	罗红霉素氨溴索颗粒	化药3.2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国家药审中心官网显示：技术审评建议结论为“终止审批程序”
5	羧甲司坦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化痰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6	孟鲁司特钠咀嚼片	化药6类	仿制	抗哮喘药	申请生产批件	审评结论：不批准
7	法罗培南钠胶囊	化药3.1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国家药审中心官网显示：技术审评建议结论为“终止审批程序”
8	氨金黄敏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感冒药	申请生产批件	审评结论：不批准
9	匹多莫德咀嚼片	化药5类	新药	免疫调节剂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0	消旋卡多曲干混悬剂	化药5类	新药	止泻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1	右旋布洛芬颗粒	化药5类	复审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2	鞣酸蛋白酵母咀嚼片	化药5类	新药	止泻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3	对乙酰氨基酚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4	法罗培南钠片	化药3.1类	新药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国家药审中心官网显示：技术审评建议结论为“终止审批程序”
15	头孢克肟颗粒	化药6类	仿制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审评结论：不批准
16	对乙酰氨基酚滴剂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7	儿童氢溴酸右美沙芬膜	化药5类	新药	镇咳药	申请临床批件	在审评
18	蒙脱石散	化药6类	仿制	止泻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19	对乙酰氨基酚口服混悬液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20	尼美舒利颗粒	——	补充申请	解热镇痛药	申请补充批件	获得临床批件，正在进行临床试验
21	头孢丙烯干混悬剂	化药6类	仿制	抗感染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22	氨金黄敏颗粒	——	补充申请	感冒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23	布洛芬颗粒	——	补充申请	解热镇痛药	申请补充批件	获得临床批件，正在进行临床试验
24	布洛芬去氧肾上腺素片	化药3.2类	新药	感冒药	申请临床批件	在审评
25	利巴韦林颗粒	——	补充申请	抗病毒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26	芬敏肾素片	化药3.2类	新药	感冒药	申请临床批件	在审评
27	尼美舒利缓释片	——	补充申请	镇痛药	申请补充批件	在审评
28	布洛芬混悬滴剂	化药6类	仿制	解热镇痛药	申请生产批件	在审评
29	注册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	——	补充申请	抗感染药	申请补充批件	已受理

以上研发项目在本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没有产生重大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为5897.38万元，占采购总额的43.23%。与年初相比，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对公司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为3828.59万元，占销售总额的15.79%，与年初相比，前五大客户销售金

额及占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前五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对公司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年初制定的“充分利用资源，突破营销瓶颈；实施流程再造，提高运营效率，推进管理水平，以提升公司竞争力”的2015年经营思路和主要经营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具体经营执行情况参见本报告本节“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尤其是儿童药市场前景广阔，在国家不断出台有利扶持政策和市场需求不断扩大的大背景下，未来可能有更多的资本进入该行业，公司将面对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虽然在儿童专用药市场具有一定的专用技术、品牌、企业规模等综合先导优势。但是，随着行业竞争不断加剧，若公司不能持续在技术研发、营销模式、成本管控、品牌等方面持续保持优势，则可能面临被竞争对手超越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在技术研发、营销模式、成本管控、品牌等方面不断创新，以持续保持优势。

（2）行业平均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医改持续深入推进，在基本药物目录、全国医保目录、县级公立医院改革等政策的影响下，医药行业的平均利润率下降。国家有关部门对药品零售价格的控制和调整将使公司产品面临一定的降价压力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结合企业实际，做好资金管理、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管理工作，积极研判市场变化，并通过集团化采购降低原辅料、包材等成本，在集团系统内通过开展开源节流行动项目和相关的具体措施，以降低采购及公司运营等方面成本。

（3）国家对医药行业监管日趋严格带来的风险

国家对医药行业日趋严格的审批和质量标准方面的管控，虽然有利于医药行业的长远可持续发展，但也极大地提高了医药企业的运营成本；药品审批门槛提高、审批难度加大、审批时间长也导致新药研发周期加长，不确定因素加大。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时刻关注行业政策变化，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以控制和降低生产经营风险。

（4）新产品、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及其产业化风险

新药研发或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投资大、周期长、对人员素质要求较高、风险较大；任何新产品研制和技术创新开发成功后，都面临着产品产业化、市场化和经营规模化等问题；如果公司新药或儿童药专用技术不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将加大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的影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新产品开发和儿童药专用技术开发的体制机制，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人员和专家顾问

团的作用，加强对新药立项的论证和内部审批，并加强和国内外有实力的药品科研单位深度技术合作，同时在新产品的研发中，注重产品长、中、短期结合，并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推进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

(5) 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实施并购后的子公司逐渐增加，公司的管理区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日趋复杂，如果公司在快速扩张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解决业务规模成长和经营模式转变带来的风险因素和管理问题，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状况，持续优化集团化母子公司管控模式，强化内部协同，提高营运效率。同时，公司将更加重视核心和高潜质管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大力推行各项激励措施。

(6)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有部分超募资金暂未做出使用安排。该部分超募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虽然公司的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都将建立在充分尽职调查和可行性论证的基础上，但仍然存在着新品种市场竞争力突变、对新并购企业的整合是否顺利、新并购或投资新建项目的经营效益能否及时达到预期目标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把握时机、审慎决策、用好超募资金”的原则上，对拟投资项目进行更加深入的市场调研和并购尽职调查，严格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将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水平，积极为新并购企业注入公司较先进的企业文化和管理理念，充分发挥资源共享效应、规模扩张效应和整体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又好又快发展。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宏氏投资 洪江游 陈惠贞 洪江涛 洪丽萍 洪志慧 刘会良 何子群	<p>(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p> <p>控股股东海南宏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洪江游作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陈惠贞、洪江涛、洪丽萍和洪志慧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刘会良和何子群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股东洪江涛、洪丽萍、洪志慧作为公司董事承诺, 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 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p>	2009年11月24日	不适用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陈惠贞作为公司董事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股东刘会良和何子群作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所持发行人股份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控股股东宏氏投资、实际控制人洪江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分别承诺如下：</p> <p>“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股份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p>“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不适用				

一步计划 (如有)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4,879.77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70.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044.6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4,525.29	24,525.29		24,267.04	98.95%	2010年09月30日	595.88	13,882.73	否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025	3,025		921.27	30.46%	2016年12月31日				否
药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838.71	3,838.71	108.35	2,551.94	66.48%	2013年12月31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389	31,389	108.35	27,740.25	--	--	595.88	13,882.73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	否	9,264.64	9,264.64		9,264.64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45.23	-809.85	否	否
对河北康芝进行投资	否	8,000	4,270		4,270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239.19	-3,719.93	否	否
对沈阳康芝进行投资	否	18,000	18,000		18,000	100.00%	2011年09月30日	-57.58	-1,848.79	否	否
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	否	5,391.09	5,391.09		5,382.16	99.83%	2012年12月31日				否

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	否	7,800	800	62	746.59	93.32%	2013 年 03 月 31 日				否
收购广东元宁制药并增资	否	4,841	4,841		4,841	100.00%	2014 年 09 月 01 日	-80.75	-446.79	否	否
购买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 及后续研发	否	6,800	6,800		1,800	26.47%	2018 年 01 月 01 日				否
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	否	22,000	22,000	5,000	5,000	22.73%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2,096.73	71,366.73	5,062	49,304.39	--	--	-422.75	-6,825.36	--	--
合计	--	113,485.73	102,755.73	5,170.35	77,044.64	--	--	173.13	7,057.3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下发的《关于在定期报告中填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要求》中的相关规定，各项目实现的效益，公司以股份公司及其各子公司单体报表当期净利润与募集资金投资获得的持股比例的乘积进行填列。</p> <p>1、儿童药生产基地固体制剂车间，头孢粉针车间已通过 GMP 认证，2010 年 10 月份固体制剂车间已经投产；2013 年年底，二期工程建设的 2 栋综合厂房及员工配套宿舍均通过竣工验收，后续还将投入建设相关配套设施。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整体收益目前暂未达预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上市后，随着公司调整营销战略，推行“品类营销”策略，分散单一主导产品的风险，做大做强儿童药产品群；但由于新产品的市场推广达到良好成效，仍需一定的培育时间，致使已投产的固体制剂车间尚未达产，生产批量偏小，单位成本偏高。公司将持续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引进新品种等方式提高产能利用率，以达募投项目预期效益。</p> <p>2、2013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营销网络项目）暨并购广东懂越药业有限公司的议案》，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延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p> <p>3、河北康芝在并购后 2012 年度主要进行了 GMP 认证改造及经营正常化的恢复工作，2012 年 11 月 19 日河北康芝获得了河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 GMP 证书》（证书编号：HE20120037）和《药品 GMP 认证审批件》（编号：〈冀〉药认字 2012046）。2013 年第二季度，河北康芝正式开始生产运营，由于 GMP 认证通过后，生产尚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销售渠道及市场开拓尚在进行中，加上摊销生产批件等评估增值，致使本报告期效益未达预期。</p> <p>4、沈阳康芝项目已按计划正常投产 3 年，因摊销生产批件等评估增值、销售渠道整合等原因，致使本报告期未达到预期效益。</p> <p>5、公司自 2011 年 3 月份控股北京祥云后，对其产品的销售渠道拓展未达预期，加之本年度北京祥云进行技改导致收入减少从而导致效益未达预期。</p> <p>6、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项目是依托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体-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所以此项目实现的效益反映在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现的效益中。</p>										

	7、广东元宁项目由于是 2014 年度新收购项目，目前公司对广东元宁产品营销渠道的整合还在进行中，导致本年度效益未达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 144,879.77 万元，超募资金为 113,490.77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主要投资项目进展情况：</p> <p>1、2010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决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92,646,400.00 元对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祥云药业 51% 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2010 年 12 月 27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此方案。2011 年 3 月 1 日，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顺国资复[2011]4 号”文件同意上述增资事项。2011 年 3 月 8 日，公司对北京祥云药业增资方案已顺利实施。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收到公司增资款 9,264.64 万元和另一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增资款 4,021.00 万元共计 13,285.64 万元后，将其中 5,405.00 万元用于偿还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顺鑫牵手有限责任公司借款，2011 年 3 月-2012 年 9 月用增资款支付设备更新改造及房屋改造款共计 945.75 万元。2012 年 11 月，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海通证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汽车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将剩余募集资金连同增资款产生的利息收益共计 7,411.28 万元存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公司将按照《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方可使用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的资金。2013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祥云药业项目超募资金增资款使用的议案》，同意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 540.58 万元用于其专项设备改造、鞣酸蛋白制剂车间 GMP 认证改造计划及化验室装修和设备购进、公司配电增容工程。2013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祥云药业项目超募资金增资款使用的议案》，同意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存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 1,132.08 万元用于生产车间、生产设备等相关设备进行更新改造。截止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及现金管理账户余额为 6552.60 万元。</p> <p>2、2011 年 6 月 13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竞购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资产的议案》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竞购河北天合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及设立全资子公司承接其资产项目。2011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河北天合制药集团 100% 股权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已使用超募资金付给天合制药的竞得款项人民币 2100 万元及已为天合制药的对外债务所偿付的人民币 700 万元共计人民币 2800 万元为对价款受让张建民持有的天合制药 100% 的股权，并不再向张建民支付任何费用。同时，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470 万对股权转让后的河北天合制药进行增资。2011 年度，公司支付超募资金 2,800.00 万元，股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2012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实施增资及其资金使用安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470 万元对河北康芝进行增资，并拟使用该增资款偿还康芝药业前期已投入该项目的自有资金 1,319.23 万元，增资余款 150.77 万元将存于河北康芝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2013 年 1 月底，公司支付超募资金 1,470 万元对河北康芝进行增资，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验资报告（曲周德信验字[2013]第 062 号），3 月 28 日，河北康芝同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3 月 28</p>

日与海南康芝、平安银行、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订当日专户余额为 150.77 万元。2014 年 9 月，河北康芝募集专户资金已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账户已做销户处理。

3、2011 年 6 月 28 日，经康芝药业董事会谨慎研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以超募资金收购维康医药集团沈阳延风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6,000.00 万元收购维康医药集团沈阳延风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康芝”）100%股权，同时使用超募资金 2,000 万元向沈阳康芝进行增资，以用于补充沈阳康芝未来运作所需的营运资金及对其部分生产设备更新改造，上述事项合计计划使用超募资金 18,0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募集资金支付股权转让款金额 16,00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进行增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项目已按计划顺利投产。

4、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固定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941.09 万元的超募资金，购买位于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第 26 层 01-21 房、建筑面积为 2,477.36 平方米的整层写字楼，以解决目前公司办公场所严重不足的问题。2011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购置固定资产项目追加投入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50 万追加投资购置固定资产项目。2012 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交易金额 4,941.09 万元，另支付交易税费 148.24 万元，相关产权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截止至本期期末，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5,382.16 万元。

5、2011 年 9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300 万元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及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用于本产品的后续生产所需资金投入。201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技术项目第一期拟付款的议案》。因此，公司实施上述 1 类新药技术项目将变更为使用公司自有资金 7000 万元、超募资金 300 万元共计 7300 万元独家受让 1 类新药“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技术及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用于本产品的后续生产所需资金投入。获得公司授权后，公司董事长已经与出让方签订了《新药技术转让合同书》。《新药技术转让合同书》中的两个注册商标“康瑞欣”（注册号：3134567）、注册商标“瑞利欣”（注册号：3320975）已转让至公司名下。2013 年 1 月 9 日，该药品的专利实施被许可人已变更为公司，并已在专利登记部门进行了备案。之后，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批件号：2013B00620, 2013B00621）后获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经审查，已同意将“注射用头孢他啶他唑巴坦钠（3:1）【含 1.2g 和 2.4g 两个规格】由国瑞堂制药转让给公司，并发给公司该品种的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130018 及国药准字 H20130019），同时撤销国瑞堂制药该品种的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100036 及国药准字 H20100037），本品《新药证书》已按照【新药技术转让】程序转让给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300 万元支付技术转让费、446.59 万元购买后续生产所需原材料。

6、2014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广东元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项目中使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841 万元收购元宁制药 100%股权，在完成股权收购后，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元对元宁制药进行增资。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4,841 万元，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7、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一项治疗“手足口病”专利技术并继续研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800 万元用于购买中国科学院上海巴斯德研究所一项“治疗病毒疾病的成分和方法”专利技术的全球专利申请权、专利所有权，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该项目的后续研究开发。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合计使用超募资金 1800 万元。

	<p>8、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超募资金出资”。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肇庆市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同意将项目名称由《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改为《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2 亿元对康大制药进行注资（其中 500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注资康大制药，用于康大制药前期土地出让金支付及工商登记等。</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国际 鉴字【2010】第 01020106 号鉴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同意并发布了编号为：2010-003 号公告，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儿童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金额 107,906,180.00 元，已全额以募集资金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实行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5年2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2亿元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注资（其中5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实施投资建设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变更康大制药注册资本5000万元原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为“以超募资金出资”。2015年3月，全资子公司广州康大制药有限公司与公司、海通证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猎德大道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5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广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肇庆市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因项目建设用地变小，同意将项目名称由《康芝工业园项目（一期）》改为《康芝广东生产基地项目》，同意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2.2亿元对康大制药进行注资（其中5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实施投资建设广东生产基地，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该项目建设用地的竞拍以及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该项目建设各项事宜。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参与竞拍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编号为W15-15-0113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2015年8月27日获得《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交易成交确认书》，根据该确认书的要求，康大制药已于2015年8月31日与中山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康大制药以人民币29,152,000元取得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报告期内，广东康大制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迁移至中山市，已通过中山市工商局变更核准登记。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注资康大制药，用于康大制药前期土地出让金支付及工商登记等。

（二）201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中行顺义汽车城支行专户中的募集资金转存至交通银行顺义支行专户并取消中行顺义汽车城支行专户的议案》及《关于将工行海口金盘支行专户中的募集资金转存至交行海口南海支行专户并取消工行海口金盘支行专户的议案》，截止本报告期末，该相关事项尚在办理中。

（三）2015年6月，公司签订了《向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附条件生效的合作框架协议》和《与湖南宏雅基因技术有限公司联合发起设立合资企业的附条件生效的框架协议》，内容详见2015年6月23日披露相关公告。截止本报告期末，相关合作事项正在洽谈中。

（四）2015年8月26日，公司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刘会良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会良女士因个人原因不能在公司继续履职，提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2015年9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决定聘任吴继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期自该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五）2015年9月30日，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作出的（2015）粤知法专民仲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清远仲裁委员会（2014）清仲字第203号仲裁裁决。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10月9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六) 广东康大药品营销有限公司增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

原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I类）；预包装食品、营养和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护肤用品、洗涤用品、消毒用品（不含消毒器械类）；医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按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医疗器械（I类）；预包装食品、营养和保健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护肤用品、洗涤用品、消毒用品（不含消毒器械类）；医药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七) 报告期内，经再注册申请，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12个药品再注册批件。

(八)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新的发明专利证书一份，专利号为：ZL201310492084.0。

(九)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表见如下表格：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 7 天滚动	500	2015-2-16	2015-7-6	货币	500	是			0.22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3000	2015-4-10	2015-7-9	货币	3000	是			3.85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单期保本	6000	2015-4-23	2015-7-22	货币	6000	是			18.8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5500	2015-5-15	2015-9-9	货币	5500	是			27.82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3000	2015-5-21	2015-8-19	货币	3000	是			10.27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1000	2015-5-20		货币		是			6.30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保本单期	10000	2015-6-2	2015-9-1	货币	10000	是			79.40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保本单期	30000	2015-6-3	2015-9-1	货币	30000	是			238.19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保本单期	16000	2015-6-4	2015-9-2	货币	16000	是			129.05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1500	2015-6-2	2015-9-9	货币	1500	是			7.15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500	2015-6-2		货币		是			3.09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七天滚动	1500	2015-6-2		货币		是			10.02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否	保本	6000	2015-6-29	2015-9-28	货币	6000	是			60.66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龙口西支行	否	保本	1200	2015-6-26	2015-7-29	货币	1200	是			4.00
工商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保本滚动	1800	2015-6-25	2015-7-30	货币	1800	是			5.18
工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91 天稳利	300	2015-7-3	2015-10-8	货币	300	是			2.74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91 天保本保证收益	1300	2015-7-2	2015-9-30	货币	1300	是			13.94
工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35 天保本单期	500	2015-7-3	2015-8-6	货币	500	是			1.68
广发银行广州猎德支行	否	92 天	3500	2015-7-15	2015-10-15	货币	3500	是			31.75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3000	2015-7-22	2015-9-24	货币	3000	是			13.09
交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日增利 31 天保证收益	6000	2015-7-27	2015-8-27	货币	6000	是			19.87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3 个月	5000	2015-7-21	2015-10-21	货币	5000	是			22.88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3 个月	2500	2015-7-21	2015-10-21	货币	2500	是			11.44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1000	2015-7-1	2015-8-12	货币	1000	是			1.59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300	2015-7-1	2015-8-7	货币	300	是			0.42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500	2015-7-1	2015-8-6	货币	500	是			0.68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1000	2015-7-10	2015-8-7	货币	1000	是			1.07
工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91 天稳利	1800	2015-8-3	2015-11-1	货币	1800	是			10.47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90 天保本	1200	2015-8-13	2015-11-11	货币	1200	是			6.04
工行海口金盘支行	否	35 天保本单期	500	2015-8-13	2015-10-26	货币	500	是			2.28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1000	2015-8-25		货币		是			2.43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1500	2015-8-27		货币		是			3.45
广发银行广州猎德支行	否	89 天保本	3000	2015-8-28	2015-11-25	货币	3000	是			11.88
广发银行广州猎德支行	否	91 天保本	14000	2015-9-7	2015-12-7	货币	14000	是			38.66
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否	92 天保本保证收益	40000	2015-9-9	2015-12-9	货币	40000	是			101.26
交通银行海口南海支行	否	31 天日增利	7000	2015-9-14	2015-10-15	货币	7000	是			13.04

		保本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500	2015-9-9		货币		是			0.75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保本天天利	1100	2015-9-10		货币		是			1.52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500	2015-9-9		货币		是			0.4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500	2015-9-9		货币		是			0.4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500	2015-9-9		货币		是			0.4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七天通知	500	2015-9-9		货币		是			0.41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否	日增利 S 款 -天天利	500	2015-9-18		货币		是			0.37
中国银行广州黄花岗科技支行	否	按期开放结 构性理财 -28 天	1800	2015-9-21	2015-10-19	货币	1800	是			1.58
交通银行北京顺义支行	否	日增利 S 款 -天天利	6000	2015-9-28		货币		是			1.01
平安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否	天天利	800	2015-9-30		货币		是			0.06
合计											921.59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2015年9月11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5年半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15,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5,000万股。公司已于2015年9月23日发布了《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9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9月30日，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配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7月9日，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将择机通过相关法规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公司股份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3100万元，报告期内，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489,359.90	1,043,725,267.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556,715.29	33,971,566.15
应收账款	66,598,924.80	25,643,304.57
预付款项	50,673,027.14	20,124,338.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669,544.80	8,834,485.1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273,525.76	29,643,368.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710,790.42	53,983,690.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90,201.70	5,548,274.71
其他流动资产	876,241,319.42	51,353,454.13
流动资产合计	1,321,603,409.23	1,272,827,749.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3,777,439.05	337,385,900.12
在建工程	26,269,828.51	27,239,732.4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2,423,411.51	244,764,819.70
开发支出	15,957,971.71	3,325,471.71
商誉	32,562,716.27	32,562,716.27
长期待摊费用	2,098,213.53	1,253,33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26,864.01	3,173,003.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86,077.73	4,642,033.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102,522.32	654,347,007.95
资产总计	1,962,705,931.55	1,927,174,75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6,203,884.98	24,570,013.46
预收款项	12,086,656.48	10,365,05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54,781.37	10,303,232.10
应交税费	6,867,605.60	17,828,665.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875,278.00	22,697,799.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747.69	1,090,414.36
流动负债合计	123,306,954.12	86,855,18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029,727.50	3,071,057.50
递延收益	8,076,505.21	8,437,17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855.50	65,85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72,088.21	11,574,084.88
负债合计	134,479,042.33	98,429,266.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6,505,283.95	1,266,505,28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315,715.20	39,315,715.2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326,232.38	140,296,86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7,147,231.53	1,746,117,867.61
少数股东权益	81,079,657.69	82,627,622.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8,226,889.22	1,828,745,49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62,705,931.55	1,927,174,757.51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继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绍斌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550,885.10	904,455,117.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18,506.49
应收账款	23,967,368.26	14,401,196.31
预付款项	8,317,826.43	9,448,479.29
应收利息	2,942,718.58	7,271,026.0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109,960.31	44,186,399.70
存货	27,156,355.03	23,510,382.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675.23	174,701.19
其他流动资产	553,000,000.00	35,098,623.91
流动资产合计	796,088,788.94	1,048,764,432.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2,026,752.71	382,026,752.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985,331.23	248,477,351.23
在建工程	26,046,016.76	25,881,770.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6,897,766.50	86,043,752.91
开发支出	15,957,971.71	3,325,471.7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75.00	6,87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7,089.16	1,547,089.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28,177.73	2,476,333.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3,895,980.80	749,785,396.23
资产总计	1,799,984,769.74	1,798,549,829.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655,716.43	11,866,140.68
预收款项	22,302.00	522,302.00
应付职工薪酬	1,763,356.19	3,763,165.69
应交税费	3,050,541.73	8,211,274.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17,723.77	7,119,496.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747.69	1,018,747.69
流动负债合计	41,728,387.81	32,501,12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071,057.50	3,071,057.50
递延收益	5,758,005.21	5,758,00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855.50	65,855.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94,918.21	8,894,918.21
负债合计	50,623,306.02	41,396,044.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6,505,283.95	1,266,505,28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315,715.20	39,315,715.20
未分配利润	143,540,464.57	151,332,78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9,361,463.72	1,757,153,784.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9,984,769.74	1,798,549,829.01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4,173,751.73	108,398,219.60
其中：营业收入	104,173,751.73	108,398,219.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5,416,331.83	89,540,328.17

其中：营业成本	49,825,935.00	49,751,955.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1,711.58	1,274,870.20
销售费用	12,966,879.57	22,636,968.75
管理费用	32,231,030.58	22,286,730.37
财务费用	-553,346.50	-7,076,966.23
资产减值损失	344,121.60	666,769.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08,535.23	382,712.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65,955.13	19,240,603.75
加：营业外收入	1,458,992.08	1,146,576.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70,173.21	1,735,305.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25.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54,774.00	18,651,875.25
减：所得税费用	5,217,492.83	5,005,173.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37,281.17	13,646,70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71,880.46	13,717,951.07
少数股东损益	-434,599.29	-71,249.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37,281.17	13,646,70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71,880.46	13,717,951.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4,599.29	-71,249.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73	0.03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73	0.03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洪江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继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绍斌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7,433,849.49	34,769,273.32
减：营业成本	9,576,171.27	15,661,565.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0,615.47	416,407.60

销售费用	742,478.60	549,273.78
管理费用	17,988,314.11	12,498,415.06
财务费用	-799,001.70	-6,337,586.12
资产减值损失	105,368.26	166,815.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86,275.34	270,904.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36,178.82	12,085,285.82
加：营业外收入	429,976.61	589,12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116.49	360,310.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2.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64,038.94	12,314,101.34
减：所得税费用	1,005,226.02	1,816,333.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8,812.92	10,497,767.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58,812.92	10,497,767.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2,409,936.06	285,034,570.40
其中：营业收入	242,409,936.06	285,034,570.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4,100,360.14	239,728,343.18
其中：营业成本	113,736,782.24	137,981,189.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7,475.78	3,037,749.72
销售费用	33,229,531.44	45,058,316.85
管理费用	79,145,633.81	68,487,003.71
财务费用	-6,328,622.44	-21,465,709.56
资产减值损失	2,279,559.31	6,629,792.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89,266.10	1,431,982.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98,842.02	46,738,209.49
加：营业外收入	2,996,438.35	4,205,983.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70,241.28	2,433,696.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088.52	8,466.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525,039.09	48,510,496.30
减：所得税费用	13,052,475.38	13,128,938.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72,563.71	35,381,55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020,528.93	36,177,205.69
少数股东损益	-1,547,965.22	-795,648.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472,563.71	35,381,55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20,528.93	36,177,205.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7,965.22	-795,648.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89	0.08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89	0.08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9,513,120.41	103,464,244.90
减：营业成本	34,048,165.71	50,878,751.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3,923.12	1,128,894.87
销售费用	1,826,171.96	2,222,428.62
管理费用	41,453,476.33	39,630,494.50
财务费用	-6,158,249.23	-19,091,497.42
资产减值损失	-34,634.21	1,402,128.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98,730.17	68,942,632.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32,996.90	96,235,676.40
加：营业外收入	1,179,496.93	1,116,346.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4,113.23	1,052,797.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13.24	3,685.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48,380.60	96,299,225.52
减：所得税费用	3,937,257.09	4,183,133.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11,123.51	92,116,092.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311,123.51	92,116,092.0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127,548.16	287,242,806.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3,240.25	2,974,54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9,695.85	42,176,28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040,484.26	332,393,630.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54,648.58	113,160,915.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744,112.37	53,498,615.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01,547.58	49,995,75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16,266.09	57,328,67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616,574.62	273,983,96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23,909.64	58,409,665.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17,14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88,699.88	1,431,982.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357,02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62,864.48	1,431,982.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34,849.07	24,371,53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87,832.8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1,000,000.00	33,000,000.00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422,681.95	57,371,53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9,817.47	-55,939,55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0	2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2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5,907.83	-25,529,88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3,725,267.73	1,092,922,81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5,489,359.90	1,067,392,934.29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651,831.56	85,892,751.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3,962.64	29,549,57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655,794.20	115,442,32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19,540.98	51,395,297.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67,749.67	23,371,370.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239,034.38	17,367,56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52,854.44	24,890,37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79,179.47	117,024,60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6,614.73	-1,582,284.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64,246.61	58,524,747.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06,02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070,270.21	58,524,747.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51,117.00	12,985,500.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	3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951,117.00	45,985,50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880,846.79	12,539,24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0	2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2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904,232.06	-17,043,037.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455,117.16	929,573,675.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550,885.10	912,530,637.79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